



**廣東信達律師事務所**  
**SHU JIN LAW FIRM**

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中国 深圳 福田区 益田路6001号 太平金融大厦11、12楼 邮政编码：518017

电话（Tel.）：（86-755）88265288 传真（Fax.）：（86-755）88265537

网站（Website）：[www.shujin.cn](http://www.shujin.cn)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信达首创意字（2021）第006-2号

致：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服务合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接受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于2021年5月出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于2021年11月出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11月29日下发了“审核函〔2021〕011316号”《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第二轮问询函》”），信达律师对《第二轮问询函》所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

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信达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中所涉事实进行了核查，并根据对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理解发表补充法律意见，保证《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为信达已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的补充，构成《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不可分割的部分；除《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特别说明外，《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声明和假设及释义亦继续适用于《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信达同意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作为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第二轮问询函》问题 8.关于资金往来

申请文件及首轮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邬若军资金流水支出中用于理财及保险的金额分别为 658 万元、2,550 万元、684 万元、787.01 万元。

（2）2019 年至 2021 年 1-6 月，发行人董事李学靖资金流水支出中用于理财及保险的金额分别为 4,280 万元、6,023 万元、1,479 万元。报告期内，李学靖收到邬若军历史往来结算费用 336.2 万元。

请发行人：

（1）说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报告各期购买理财产品明细构成，如名称、管理机构、收益率、购买赎回日期，相关资金来源、最终投向，是否存在通过理财产品投向关联方，是否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或承担成本费用等情形。

（2）说明邬若军与李学靖历史往来结算费用产生的具体原因、相关资金用途。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核查程序：

就上述问题，信达律师主要进行了以下核查工作：

1. 取得并查阅了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核查达到重要性水平以上的银行流水或虽金额不足上述重要性水平，但连续多笔交易累计金额达到上述重要性水平，或交易对方、摘要等内容存在异常的账户的资金流水。

2. 陪同邬若军、李学靖到相关银行调取其报告期内理财信息单据，登陆相关银行官网查询相关理财产品公告；现场查看李学靖、黎莉在相关手机银行 APP 上导出的理财信息单据的整个过程，并查阅了前述手机银行 APP 上导出的理财信息单据。

3. 就邬若军、黎莉购买的非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取得并查阅了相关理财产品合同、理财款收据、非金融机构出具的说明及确认；访谈了部分购买同一非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的第三人，取得并查阅了其与该非金融机构签署的部分理财产品合同、理财款收据、收益支付凭证。

4. 取得并查阅了邬若军、黎莉、李学靖购买的保险类理财产品合同。

5. 访谈了邬若军、黎莉、李学靖，了解其理财产品资金来源；取得了资金来源所涉的邬若军、李学靖与发行人其他股东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合同及股权转让款支付凭证，邬若军出售其房产的合同及房产出售款收款凭证。

6. 取得并查阅了邬若军、黎莉、李学靖关于其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说明及确认。

7. 访谈邬若军、李学靖，了解历史往来结算费用产生的具体原因及李学靖收到的历史往来结算费用用途。

8. 通过公开渠道检索李学靖配偶投资的深圳市壹海金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情况及其对外投资的深圳市金石三维打印科技有限公司的情况。

9. 取得并查阅了第三人使用李学靖借款购买房产的合同，访谈了部分第三人。

10. 取得了发行人的说明及确认函。

核查内容及结论：

（一）说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报告各期购买理财

产品明细构成，如名称、管理机构、收益率、购买赎回日期，相关资金来源、最终投向，是否存在通过理财产品投向关联方，是否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或承担成本费用等情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报告期各期购买理财产品名称、管理机构、收益率、购买赎回日期、相关资金来源、最终投向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b>邬若军</b>							
招商银行“金葵花”——招银进宝系列之“朝招金”（多元进取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注 1]	165.00	2.90%/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府机构债等固定收益类资产	理财资金主要来源于：（1）2018年、2019年合计收到西博叁号的股权转让款1,680.00万元，2020年收到保腾创投的股权转让款289.74万元；（2）2021年1-6月收到的房产出售款682.53万元。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欣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1/6/18	2021/6/22	48.00	2.86%/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资产	
		2021/5/18		73.00			
		2021/3/9		50.00			
富达环球股息基金	富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6/16	-	51.00	-1.89%（持仓收益率）	股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深圳市丰源芯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注 2]	2021/5/17[注 4]	-	10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2021/5/17[注 3]		10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2021/5/17[注 3]		150.00	1%/月（36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泰康人寿保险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4/22	-	50.01	-	泰康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b>2021年1-6月合计</b>				<b>787.01</b>	/	/	
招商银行“金葵花”——招银进宝系列之“朝招金”（多元进取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3	-	70.00	2.90%/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府机构债等固定收益类资产	
		2020/9/25		290.00			
		2020/6/29		19.00			
		2020/5/14		65.00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	深圳市丰源芯	2020/10/23[注 3]	-	10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机制未告知	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0/10/23[注 3]	-	100.00	24 个月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100% 收益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2020/10/23[注 4]	-	30.00	3%/月（18 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 基金	兴证全球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2020/10/30	-	10.00	4.42%（近一个月 涨跌幅）	混合型公募基金	
<b>2020 年合计</b>				<b>684.00</b>	/	/	
/	/[注 5]	2019/10/12	-	50.00	/	股票	
				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汇理财”系列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19/9/24	2019/12/24	400.00	3.86%/年（持仓 收益率）	回购、存放同业、现金、拆放 和债券等	
		2019/6/18	2019/9/18	400.00	4.02%/年（持仓 收益率）		
		2019/6/18	2019/9/18	100.00	4.02%/年（持仓 收益率）		
招商银行“金葵花”— —招银进宝系列之 “朝招金”（多元进取 型）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19/9/3	-	20.00	2.90%/年（最近 一年收益率）	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 据、政府机构债等固定收益类 资产	
		2019/8/7		40.00			
		2019/6/13		60.00			
		2019/5/29	2019/5/30	490.00			
		2019/5/27	2019/6/12	180.00			
中信信托·嘉和 136 号万科昆明万睿项 目特定资产收益权	中信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2019/5/27	2020/10/22	300.00	信托计划，未披 露	万科昆明万睿项目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欣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19/5/24	2019年1月至2020年8月	200.00	2.86%/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资产	
		2019/5/24		200.00			
		2019/1/21		60.00			
<b>2019年合计</b>				<b>2,550.00</b>	/	/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欣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1	2019年1月至2020年8月	40.00	2.86%/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资产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A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21	2019/1/11	150.00	3.90%/年	银行存款、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资产；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拆借、逆回购等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	
		2018/11/19	2018/12/3	80.00	3.95%/年		
		2018/11/19	2018/11/26	15.00	2.55%/年		
		2018/6/21	2018/7/5	25.00	4.37%/年		
		2018/4/23	2018/5/14	35.00	4.64%/年		
		2018/3/20	2018/4/10	10.00	4.17%/年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19	2018/12/19	200.00	4.00%/年	银行存款、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资产；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拆	
		2018/5/17	2018/6/19	25.00	4.47%/年		
		2018/3/20	2018/4/19	35.00	4.62%/年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借、逆回购等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 30 天 A 款理财计划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8/28	2018/9/27	20.00	4.27%/年	债券资产、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债券逆回购、资金拆借；银行存款	
		2018/7/24	2018/8/23	23.00	4.46%/年		
<b>2018 年合计</b>				<b>658.00</b>	/	/	
<b>黎莉</b>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计划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	35.00	2.95%/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信托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银行存款、逆回购、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	理财资金主要来源于配偶邬若军的转账
招银理财招赢日日欣现金管理类理财计划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1/5/17	-	30.00	2.86%/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固定收益金融资产、银行存款、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资产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深圳市丰源芯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021/5/17	-	20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2021/1/19		1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2021/1/19[注 6]		20.00	3%/月（18个月）	管理机构出于保密机制未告知	
招商银行招银进宝系列之朝招金（多元进取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3/4	2021/3/24	43.00	2.90%/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固定收益类资产	
<b>2021 年 1-6 月合计</b>				<b>338.00</b>	/	/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建信理财“建信宝”按日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13	-	100.00	3.39%（持仓收益率）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等证券投资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60.00			
恒大人寿保险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10	2020/11/13	30.01	/	恒大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2020/11/6	2020/11/11	60.01			
泰康人寿保险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6	-	50.00	/	泰康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b>2020年合计</b>				<b>300.02</b>	/	/	
<b>李学靖</b>							
/	/	2021/6/25	-	10.00	/	股票	理财资金主要来源于：（1）2019年收到南海成长、创东方富龙、创东方富饶支付的股权转让款，金额分别为840.00万元、159.88万
		2021/6/25		40.00			
		2021/6/18		15.00			
		2021/3/11		10.00			
		2021/2/3		10.00			
		2021/2/1		10.00			
		2021/1/29		10.00			
		2021/1/28		10.00			
		2021/1/22		10.00			
中国人寿保险	中国人寿保险	2021/6/16	-	10.00	/	中国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股份有限公司	2021/2/3		20.00			元和1,482.13万元； (2) 2019年收到邬若军支付的历史往来结算费用336.20万元。
安鑫最低持有180天固收类产品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1/6/2	-	100.00	3.89%（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5/26	-	100.00	3.80%（预期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100.00			
“乾元-恒赢”（按日）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2021/5/21	-	40.00	2.78%（七日年化收益率）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2021/4/6	2021/3/25 2021/4/19	20.00			
		2021/4/2		260.00			
		2021/3/22		90.00			
		2021/2/23		50.00			
建信信托-凤鸣（明德）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1/4/19	-	300.00	4.30%（首个运作周期的业绩比较基准）	公募基金、资管产品、股票、债券等	
“乾元-善盈”2021年第15期高资产专属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21/4/1	2021年7月到期	100.00	3.50%（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乾元-私享2021-35（固收净值型）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3/23	-	100.00	3.90%（业绩比较基准）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工银理财“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1/2/23	2021/6/25	20.00	2.39%（七日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类、债券类等固定收益类标的	
		2021/1/16		24.00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 A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1/11	-	10.00	0.59%（近一个月涨跌幅）	股票型公募基金	
中欧悦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1/4	-	10.00	4.66%（近一个月涨跌幅）	混合型-偏股公募基金	
<b>2021 年 1-6 月合计</b>				<b>1,479.00</b>	/	/	
中国工商银行个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30	2021/1/14	24.00	3.30%（年化收益率）	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平安人寿保险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28	-	10.00	/	平安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	/	2020/12/28	-	10.00	/	股票	
		2020/12/23		20.00			
		2020/9/25		10.00			
		2020/9/8		20.00			
		2020/7/8		30.00			
长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12/24	-	10.00	0.74%（近一个月涨跌幅）	混合型-偏股公募基金	
平安财富-天天成长现金人民币理财产品 C 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1	2020/5/6 至 2021/2/3	49.00	2.84%（七日年化收益率）	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资产	
		2020/5/7		100.00			
		2020/4/30		150.00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私享私人银行理财产品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2020/11/26	2021/5/28	100.00	3.80%（预期年化收益率）	存款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股权类资产等	
		2020/11/26	2021/3/23	100.00	3.75%（预期年化收益率）		
		2020/11/24	2021/3/18	100.00	3.75%（预期年化收益率）		
建信期货-善建2A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24	-	50.00	资管计划，未披露	混合型产品投向	
中投汇盈债券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0/11/24	2021/2/9	50.00	4.50%（年化收益率）	期限在1年以上的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类资产等	
乾元-私享-手机银行专享产品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2020/11/6	2021/4/1	250.00	3.45%（预期年化收益率）	存款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股权类资产等	
中银理财-乐享天天 [注7]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11/6	2020年9月至2021年6月，尚未赎回完毕	100.00	2.80%（业绩比较基准-七日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2020/7/20		100.00			
		2020/7/10		80.00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5	2021/4/9	200.00	3.30%（预期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2020/1/15	2020/7/15	500.00			
易方达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7/23	-	50.00	2.41%（近一个月涨跌幅）	混合型-偏股公募基金	
中银基智通理财计划-流动性增强系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7/22	2020/10/23	300.00	3.70%（预期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2020/1/17	2020/4/24	300.00	3.40%（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7/20	2020/8/3	100.00	2.85%（七日年化收益率）	国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回购；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	
		2020/5/12	2020/4/30 2020/5/6	160.00			
		2020/4/26	2020/5/19 2020/6/15 2020/6/30	300.00			
中国人寿保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7/10	-	10.00	/	中国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鹏华匠心精选混合 A 类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7/8	-	30.00	-0.80%（近一个月涨跌幅）	混合型公募基金投向	
“乾元-福顺盈私享型”按日开放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20/6/29	2020/4/8 至 2020/11/2	200.00	3.10%-3.40%（预期年化收益率）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股权类资产	
		2020/4/22		200.00			
		2020/4/17		100.00			
		2020/4/10		100.00			
		2020/4/8		100.00			
		2020/4/7		100.00			
2020/4/2	140.00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5/20	-	10.00	3.22%（近一个月涨跌幅）	股票型公募基金	
		2020/5/20	2020/5/20	10.00	未申购成功，款项退回	/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建信信托-齐鲁安享2号集合信托计划D1类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0/5/8	2021年7月终止	100.00	信托计划，未披露	向诸城龙乡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发放贷款，用于水库、河道、供水系统的维修和归还金融机构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利得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0年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5/7	2020/6/22	100.00	6.45%（到期年化收益率）	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价的报价	
		2020/5/7	2020/6/22	100.00	1.35%（到期年化收益率）		
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5/6	2020/11/26	50.00	3.76%（近一年的收益率）	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期货等	
建行旺财三年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4/29	-	200.00	4.125%（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规定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相关投向	
招商银行“金葵花”——招银进宝系列之“朝招金”（多元进取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4/14	2020/4/23	100.00	2.90%/年（最近一年收益率）	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府机构债等固定收益类资产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臻尚”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20/4/1	2020/7/9	200.00	4.00%（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股权、债权类资产等	
		2020/3/2	2020/7/3	200.00	4.08%（预期年化收益率）		
		2020/1/13	2020/4/17	100.00	4.05%（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3/5	2020/4/7	50.00	5.90%（年化收益率）	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5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5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欧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	
		2020/3/5	2020/4/7	50.00	1.30%（年化收益率）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中银智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31	2020/5/7	100.00	4.33%（首个投资周期业绩基准）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2020/2/10	2020/5/12	200.00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2/5	2020/4/9	200.00	3.40%（首个投资周期业绩基准）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b>2020年合计</b>				<b>6,023.00</b>	/	/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31	2020/2/28	120.00	2.85%（七日年化收益率）	国债、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回购；高信用等级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	
		2019/10/21	2019/10/28	500.00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9	2020/1/10	500.00	3.75%（预期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2019/11/1	2019/12/30	100.00	3.90%（预期年化收益率）		
		2019/10/30	2020/1/14	500.00	3.45%（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臻尚”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9/12/9	2020/3/30	100.00	3.85%（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股权、债权类资产等	
		2019/11/25	2020/2/28	100.00	3.70%（预期年化收益率）		
		2019/11/25	2020/2/28	150.00	3.70%（预期年化收益率）		
		2019/5/27	2019/8/30	100.00	4.35%（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22	2020/2/4	500.00	3.40%（首个投资周期业绩基准）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产品名称	管理机构	购买日期	赎回日期	金额（万元）	收益率	最终投向	主要资金来源
中银理财-乐享天天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22	2019/11/20 2019/12/6	1,000.00	2.80%（业绩比较基准-七日年化收益率）	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等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阳光普惠”系列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9/8/5	2019/12/6	100.00	4.50%（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项下的债权类资产、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等	
“乾元-福顺盈私享型”按日开放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2019/6/13	2019/10/8 2019/11/19	300.00	3.70%-3.80%（预期年化收益率）	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股权类资产	
		2019/5/21	2019/6/13	100.00			
		2019/5/21		100.00			
中国人寿保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6/12	-	10.00	/	中国人寿保险规定的相关投向	
<b>2019年合计</b>				<b>4,280.00</b>	/	/	

注 1：部分理财产品未赎回，以及部分理财产品为开放式理财，即每个法定工作日里均可申购和赎回，难以区分每笔申购条目对应的具体赎回日期，故在表格中以“-”列示。

注 2：经查阅相关理财产品合同，并对照相关受益人（黎莉、邬若军之子、黎莉之母）的银行流水，相关受益人定期取得的理财收益与理财合同约定的一致；同时，经访谈部分购买同一非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的第三人，并取得该非金融机构向其支付的部分月份理财收益流水，其理财收益支付方与黎莉、邬若军之子、黎莉之母的理财收益支付方存在重叠。

注 3：理财产品协议签署主体为黎莉，理财款由邬若军代付。

注 4：理财产品协议签署主体为邬若军之子，理财款由邬若军代付。

注 5：邬若军将 100 万打给张高斌，委托张高斌炒股。

注 6：理财产品协议签署主体为黎莉之母，理财款由黎莉代付。

注 7：“中银理财-乐享天天”理财产品是 2020 年 3 月 7 日由“中银日积月累-乐享天天”理财产品平行迁移而来，产品管理人同步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切换为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产品代码等产品指标保持不变。

注8：黎莉2018年度、2019年度，李学靖2018年度，均没有金额超过10万元的理财。

经核查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购买的理财产品的相关资料，邬若军的理财产品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股票、公募基金、信托计划、人寿保险、深圳市丰源芯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所投资的项目；黎莉的理财产品主要为深圳市丰源芯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所投资的项目、银行理财产品以及人寿保险；李学靖的理财产品主要为股票、公募基金、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信托计划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以及人寿保险。

根据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报告期内重要性水平以上的银行流水、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函、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函、理财产品相关资料、非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管理机构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函并经信达律师访谈邬若军、黎莉、李学靖，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不存在通过理财产品投向关联方，亦不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或承担成本费用等情形。

## （二）说明邬若军与李学靖历史往来结算费用产生的具体原因、相关资金用途

根据邬若军、李学靖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经信达律师访谈邬若军、李学靖，邬若军、李学靖历史往来结算费用产生的具体原因为：2019年下半年，安培龙启动上市计划，创始人股东李学靖和邬若军对于未来公司经营安排和双方历史债权债务情况进行协商。经协商，邬若军、李学靖一次性了结双方过往之间的债权债务，前述债权债务包括：（1）邬若军夫妇与李学靖于2008年用经营所得共同购置了一套房产，该商品房登记在邬若军名下，安培龙2019年启动上市计划，邬若军和李学靖基于对公司未来经营安排和双方历史债权债务情况进行协商，经双方协商一致，邬若军向李学靖支付350万元商品房增值收益，款项支付完毕后该房产全部归属于邬若军、黎莉夫妇所有；（2）截至2019年12月，李学靖欠邬若军13.8万元。对于前述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后，邬若军向李学靖支付336.20万元。

根据李学靖报告期内银行流水、第三人使用借款的购房合同、对外投资合同并经信达律师访谈李学靖、部分第三人，通过公开网络检索李学靖配偶对外投资公司情况，上述历史结算费用主要用途为：（1）100万用于对外投资，其

配偶持有深圳市壹海金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98%的份额，该合伙企业参与了深圳市金石三维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3D打印解决方案）的B轮融资，持有1.43%的股权；（2）80万用于向亲朋好友提供借款，用于亲朋好友买房和日常周转等；（3）158万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及日常消费。

综上所述，信达律师认为：

实际控制人邬若军、黎莉及董事李学靖不存在通过理财产品投向关联方，亦不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或承担成本费用等情形。

邬若军与李学靖历史往来结算费用产生的具体原因具有合理性，相关资金用途主要为对外投资、借予他人、购买理财、日常消费等。

## 二、《第二轮问询函》问题9.关于参股子公司

申请文件及首轮问询回复显示，2021年3月，发行人受让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的海纳微1.68%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12万元。

请发行人：

（1）说明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海纳微1.68%股权以及相关股权转让的原因背景，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说明海纳微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之间是否存在竞争或上下游关系，实际控制人邬若军是否通过其他股权代持安排持有海纳微股权。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核查程序：

就上述问题，信达律师主要进行了以下核查工作：

1. 访谈了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及张高斌；

2. 取得并查阅了张高斌与海纳微签署的相关投资协议及投资款支付凭证，  
邬若军向张高斌支付相关投资款的凭证；
3. 取得并查阅了邬若军、发行人与张高斌就海纳微 1.68%股权代持还原所  
签署的相关协议、股权转让款支付凭证；
4. 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与海纳微等相关主体签署的关于海纳微 1.68%股权  
投资协议的补充协议；
5. 取得并查阅了海纳微的工商内档，最新公司章程，2018 年、2019 年、  
2020 年审计报告；
6. 取得并查阅了海纳微关于其股权结构、股东、主营业务等相关事项的书面  
说明及确认；
7. 访谈了海纳微相关人员；
8. 查阅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
9. 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就受让海纳微 1.68%股权事项的董事会会议文件、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10. 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的书面说明及确认。

核查内容及结论：

（一）说明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海纳微 1.68%股权以及相关股  
权转让的原因背景，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张高斌与海纳微签署的相关投资协议及投资款支付凭证，邬若军向张  
高斌支付相关投资款的凭证，邬若军、发行人与张高斌就海纳微 1.68%股权代  
持还原所签署的相关协议、股权转让款支付凭证，发行人就受让海纳微 1.68%  
股权事项的董事会会议文件，海纳微相关工商内档资料，发行人书面说明及确  
认，并经信达律师访谈邬若军、张高斌，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海  
纳微 1.68%股权以及相关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其原因背景如下：

2019 年初，实际控制人邬若军接洽到海纳微的投资机会，由于海纳微亦从事传感器相关业务且未来可能与发行人有业务往来，出于对发行人与海纳微关联交易会给发行人产生不利影响的顾虑，故通过委托张高斌代持的方式投资了海纳微。

2019 年 5 月，张高斌与海纳微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杰签署了《深圳市海纳微传感器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深圳市海纳微传感器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就张高斌以 112 万元增资海纳微取得其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22,727 元（对应 2% 股权）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张高斌向海纳微出资的 112 万元均来源于邬若军。2019 年 7 月，海纳微办理完毕前述增资所涉工商变更手续。

2020 年 12 月，海纳微通过增资引进其他投资人，张高斌代持的海纳微 2% 股权比例稀释至 1.68%。

发行人与海纳微及其子公司青岛海纳微 2019 年度、2020 年度均有业务往来，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可能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2021 年 3 月，经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张高斌、发行人协商并履行发行人及海纳微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将张高斌代持的海纳微 1.68% 股权以 1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发行人。

2021 年 3 月，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张高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就发行人受让张高斌代邬若军持有的海纳微 1.68% 股权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同日，发行人、邬若军、张高斌与海纳微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杰签署了《〈深圳市海纳微传感器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自发行人受让海纳微 1.68% 股权完成之日起，张高斌在《补充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由发行人享有并行使，海纳微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杰向发行人继续履行《补充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发行人已按相关协议约定支付完毕前述股权转让款。2021 年 3 月，海纳微办理完毕前述股权转让所涉工商变更手续。

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海纳微 1.68% 股权期间，该等股权对应

的股东权利义务均由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实际享有和承担；张高斌已按照实际控制人邬若军之指示将海纳微 1.68%股权全部转让给发行人，股权转让款已按约定支付完毕。股权代持及相关股权转让均不存在纠纷、潜在纠纷。

（二）说明海纳微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之间是否存在竞争或上下游关系，实际控制人邬若军是否通过其他股权代持安排持有海纳微股权

根据海纳微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度审计报告、海纳微出具的书面说明及确认函、发行人书面说明及确认函、《招股说明书》并经信达律师访谈海纳微相关人员，海纳微自 2016 年成立至今的主营业务为绝对湿度传感器、微波传感器研发、生产、销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热敏电阻及温度传感器、氧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研发、生产和销售。截至《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出具日，海纳微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竞争或上下游关系。2020 年及 2021 年 1-6 月，海纳微及其子公司主要向发行人销售微波传感器，交易金额分别为 1.40 万元、8.71 万元，主要系海纳微经营规模较小，借助发行人的销售渠道，向发行人的下游家电客户销售少量微波传感器。

根据海纳微出具的书面说明及确认函并经信达律师访谈实际控制人邬若军、海纳微相关人员，截至《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出具日，实际控制人邬若军不存在通过其他股权代持安排持有海纳微股权的情形。

综上所述，信达律师认为：

实际控制人邬若军委托张高斌持有海纳微 1.68%股权以及相关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至《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出具日，海纳微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竞争或上下游关系，实际控制人邬若军不存在通过其他股权代持安排持有海纳微股权的情形。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一式贰份。经信达负责人、信达律师签字及信达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之签署页）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林晓春

林晓春

经办律师：曹平生

曹平生

程兴

程兴

廖敏

廖敏

李运

李运

2022年1月10日